

青山湖区教育体育局

关于加强暑假期间校园安全工作的通知

区属学校、幼儿园，民办学历制学校、民办幼儿园，培训机构：

2022年8月3日上午，省内某地发生一歹徒戴鸭舌帽及口罩持械窜至某私立幼儿园行凶伤人，造成3死6伤。社会影响恶劣，为进一步加强我区中小学（幼儿园）门卫安全管理工作，严防暴力恐怖事件在我区校园发生，保障师生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落实学校安全主体责任

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责追责”的要求，各中小学（幼儿园）要严格执行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度，根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进一步明确岗位安全职责和任务，落实具体措施健全校园安全责任体系，不断巩固提升学校安全风险防控水平。

二、强化值班人员业务能力

一是要严把校园门卫关，加强校内实验室、危化品保管室等重点要害部位安全防范和巡逻，遇到特殊情况能够快速反应，及时处置。二是要实行教职工值班签到和登记制度，准时开启、关锁好校门，同时熟知安全岗位涉及到的“八个一”防卫器械和应急处置装备，并能熟练使用。三是加大对校门口周边的巡查巡问，

对经常逗留在校门附近的可疑人员要立刻报告值班校领导，并及时与属地派出所联系。

三、严格执行校园进出制度

暑假其间，各单位要严格履行进出校门来访登记制度，对来访人员身份信息、目的进行准确核查、登记；托管期间对外出请假学生事由准确核查、登记。严禁身份不明、意图不清人员进出校园。

四、加强维护校门区域安全

对校门区域的交通、治安情况强化日常巡逻与秩序维护。在上学、放学等重点时间，积极维护校门口的道路交通秩序。建立健全与属地公安部门的工作联系，挂点片警公示联系牌要上墙，积极协助公安机关、辖区民警维护校园周边社会治安秩序，主动反映校园内外治安情况，发现治安隐患及时向学校和辖区派出所报告。

五、强化校园内部安全巡查

对中小学（幼儿园）门卫室、教学楼的安防系统（如：一键报警、视频监控等安防设施设备）定期巡查、更新维护，确保学校（幼儿园）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消防通道保持畅通。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要第一时间进行报告，落实措施整改到位。

